



一
放在小木箱內的那包東西不見了，冠生——他人也不見了。盛怒之下，我沒有作更多的考慮，斷然決定離開他，離開這個充滿了笑聲、眼淚和無盡回憶的小木屋。

我原是富有人家的獨生女，回到娘家以後，不會再過這種促襟見肘的日子。像嫁給他時那樣的任性，我收拾了一個小包裏，抱着才六個月大的兒子，搭上台北往高雄的快車。

在留給冠生的信上，我沒有多說，只告訴他：我雖然離開了他，但決不要求離婚改嫁，希望他不要在我不見到他的時候出現。

二

父母原來要我嫁給一個有錢的大少爺——周仲明。可是，我却出乎他們意料之外的，竟選擇了一個毫無積蓄的工讀生——林冠生。

那年八月間的一天，颱風帶來的豪雨，引起了山洪暴發。我從學校回家途中，不意竟被洪水沖走，他冒着生命的危險，跳入激流中，救起了我的性命。

他的行動使我感激，而他的儀表和風度更使我傾心。我不管自己還未完成大學學業，更不顧父母強烈的反對，就嫁給了他。

沒有我的任何親友在場，我和冠生在台北地方法院，辦妥了公證結婚。

冠生和我步出了法院的大門，却又不不知往那裡去，於是旅社變成了我們臨時的家。

一間小小的房間，是我們的洞房，幾個窮學生和小工是我們的客人。他們吃吃喝喝，鬧到半夜才散。第二天，就只剩下他和我，冷冷清清的。第三天，我忍不住對他說：

「我們雖然結了婚，卻沒有自己的家，這兒的一切……」他的臉突然變得通紅，我不忍再繼續說下去。

新婚不到一星期，我們的錢全部花光了。我第一次流下了眼淚。幸虧他的同鄉趙家夫婦熱心相邀，雖然他們的房子並不大，在沒有辦法之下，我只有跟他做了趙家的客人。

幾個月過去了，我再也不願過這種寄人籬下的作客生活，雖然趙家夫婦，仍然誠心誠意的接待我們。

「老趙是我的患難之交，不要緊的，放心住下去！」

「總不能把他們的家當成我們的家呀？」

「也沒兩樣。」他回答得多簡單，多莫明其妙。

大概又過了兩個月，我們終於有自己的家了。

我愉快地告別趙家，搬進了一間既不美觀又不寬敞的小木屋。這是他們同學和患難之交的工人朋友，利用課餘工餘之暇為他建造的，算是一件禮物。

那些工人和同學們，把這間自己動手建造的小木屋，當作自己的家一樣，一有空他們就會三五成羣的來串門子。有時一頓飯要燒兩次，甚至三次，因為正當吃着的時候又來了人。不管有沒有菜，他們總覺得我家的飯比外面的香。他們談起話來又像是決堤似的洪水，講個不完。如果遇到假日或周末，更是熱鬧得像是茶樓酒肆。

剛開始幾天，這種新奇的生活，還使我感到興趣。日子一久，就厭煩極了。加上這些客人不但吃得，還能喝得，開水一壺接一壺地燒，木柴燒完了，第二天他們準會送來。可是，沒有米、沒有菜錢，他們沒法子。於是我開始對冠生抱怨起來。

「唉！」他深深地嘆了口氣：「他們是多麼渴望能享受到家的溫暖啊！」

「你既不是孟管君，我也不是老媽子，難道就該弄給他們吃呀喝呀！」

準是我的話刺傷了他，他的眼神一下子變得暗淡無光。

「我喜歡他們，我需要他們，」他慢慢地像自言自語地說：「我們需要一個像大哥一樣的人去照顧他們，關懷他們。」

「可是，冠生，家裡已經沒有錢了，明天的菜呢？還有，米也吃完了。」我的語聲顫抖：「再說，你不是不知道，我們的孩子不久就要出世，尿布啦，小衣褲啦，小被子啦，都還沒有準備呢！」

「……」他沒有說話。

「你說說看，我們拿什麼來迎接我們的孩子？」我熱淚盈眶，再也說不下去了。每當我提及即將出世的孩子時，就會有一股說不出酸苦味兒，同時想到自己小時的歡樂和幸福。我並不渴望再過那種生活，但孩子的將來，却時刻縈繞在我的腦際。

此後，客人日漸減少了，而且來了也不多講話，更少留下來吃飯。就是留下來，他們在吃飯時，也會悄悄的觀察我的臉色。

從這時起，我們的生活是較前寧靜了，但並不像先前那樣有生氣，而且也失去了歡笑。

他每次下班或放學回家，便默默地幫着做家務。晚上，他總是獨個兒在燈光下看呀寫的，他的眼中也時常透出落寞的神色。不過，他還是很關心我，看我大腹便便，行動不便。比較粗重的活兒，他都搶着去做，甚至連燒飯洗衣也全由他代勞了。可是，我對他的辛勞不但不感激，反覺得一個男子漢大丈夫，做這些家務瑣事是沒出息。

那期間，他的同學及工人朋友是更少了，倒是他工廠裡的診療所鄭醫生，不時來我家，為我診斷和檢查。一支體溫表和一副聽筒，

是他隨身的法寶。每次檢查之後，他總說「一切正常」。而我仍不放心，常吵着要到台北市去找婦產科大夫看，每次冠生都以節省為理由拒絕我。可是，最後我還是偷偷地去了台北市一趟。

回家的時候，冠生問我去那裡，我不想告訴他，但又不肯扯謊。當我終於告訴他，是到台北一家診所去檢查時，他笑了。

「真是花冤枉錢，你不知道，那家診所婦產科的醫生，就是鄭醫生的太太，鄭太太的醫術和知識還不如鄭醫生呢！」

一個月後，我在這間小木屋生下了第一個男孩，胖胖的，只有五磅的熱水瓶那麼大。紅紅的臉、大眼睛，高而挺直的鼻梁，還有兩個大耳朵。落地不久就睜開了那雙亮晶晶的眼睛，容貌看來和冠生完全一樣。這孩子，在我心中占了比全世界還大的位置。我滿足地笑了，忘記了產前的痛苦和產後的疲乏。

「我做爸爸了，多像我啊！這個小東西。」

這是冠生得意爽朗的聲音。在我聽來，他似乎特別強調孩子是像他。你就希望兒子將來和你一樣，去當一個小工人？我才不同意。我氣得幾乎要怒吼出來。

兒子是八月十五日出生的，月底冠生在廠裡得到了一筆豐富的獎金。廠長還頒給他一枚金質的紀念章。

冠生日間在船廠裡做工，夜間才到學校裡去讀書。原來他在我臨盆之前，給廠裡完成了一件艱巨的工作，就是搶修一艘運輸船。那時正是高潮大浪，無法施工，如果不能及時搶修，便會沉沒海底。廠長正在焦急之中，他自告奮勇地率領員工赤身下海，潛入水中，以克難方法，順利完成拉線工作，節省了人力和物力。這種勇敢和機智的表現，博得了全廠員工的喝采。

當他輕描淡寫給我講述這段經過時，真使我感動得流淚。可是，當我知道，他已把冒着生命危險得來的金質紀念章，贈送給全體工作的員工為團體紀念品，連獎金也讓他的同學們吃了一大半，我又恨不得想重重的搥他幾拳。

自從有了孩子之後，我在冠生的心裡，似乎更變得無足輕重了。孩子需要的衣物都準備好了，可是沒有給我添過一件新衣，而且連提都沒有提。

我現在不再是大腹便便的怪模樣了，我應該有套合身的衣服，首飾也不能完全沒有。我已經不再是一個念書的學生，而是一個有孩子的年輕少婦了，不能裝扮得太寒碜。該死的冠生，却把得到手的錢和金質紀念章送人了。說起來他又有大套理由，真使我愈想愈氣！

「你為什麼不想對我？」我抗議：「為什麼不想我的衣服舊了，人家都穿的是時新式樣？」

他抱起小生，吻着他紅潤的小臉。然後轉身緩緩地對我說：

「京茹，你和孩子，是我這個世界上最親愛的人，你給我帶來無比的幸福和快樂。但我怕太幸福，太快樂了會遭到天責，必須把幸福和快樂分享給別人。這樣做，我相信會得到身心的平安。」

他的話我聽不進去，只覺得他這個人不通人情。

孩子滿月那天，我偷偷地寫了一封信給我的父母。我說我已經為他們生了一個外孫。我這樣做，是企圖喚回父母的愛心，希望得到他們的接濟。我的計畫成功了。母親接到我的信，立刻由高雄坐快車趕來台北看我。這是我叛離家庭一年以來，與母親的第一次會面。她給孩子帶來不少衣物，臨走時，還留給我足夠冠生幹五年小工的金錢和首飾。她流着眼淚說：「我們就只有你這麼一個女兒，你又沒有兄弟，你父親一定會回心轉意的。」

冠生對我向娘家求援並不以為然，他說我們不該受人憐憫，更不該接受母親的接濟。他責備我：「我們已經為人父母，受人接濟難道不覺得羞愧？」

「該羞愧的是你，養不了一個家！」

「我做苦工換取了學費，讀到了大學，感覺自傲。我也有一個很有錢的父親，但我不願依賴他，我要用自己的勞力，賺取求學和生活的費用。」說到這裡，他很激動地說：「目前我收入少，不能讓你穿像樣的衣服，不能讓你過舒適的生活。但我以為人活在世上，有時也不是光是為了生活的享受。」

他說那些話的時候，我心裡很矛盾。他似乎說得很對，但我仍是想着別的青年太太們，穿戴着豪華的服飾。

「留下媽送來孩子的衣服，把錢和首飾全給我送回去！」他命令似的說。

我抱緊了裝着錢和首飾的小箱。

「全部給我。」他目射寒光，額暴青筋。

我並不懼怕，我大聲哭叫：「你這沒出息的，你太忍心了！你沒本事養老婆兒子，還要假正經。我用我媽的錢，與你無關！」

「我是你的丈夫。」

「你不配做我的丈夫，我不情願過這種叫化子樣的生活，我受不了這種苦！」

「我沒逼你，也沒騙過你。嫁給我你是自願。」

他從來沒有用這種口氣對過我。說完這些話，他就氣沖沖地大踏步走出門去，走到那裡去呢？我不知道，也不關心。

晚飯的時候，他又回家來了，像沒有事兒的樣子。一進門就愉快地叫：

「京茹，瞧！我給你帶來了什麼？」

他手裡是一件廉價的女用風衣。我狠狠地瞪他一眼、恨、痛、愛、苦，一齊湧塞心頭。我勉強擠出一絲笑容，但我並沒有忘記剛才的爭吵。

晚飯後，我和他作了一次長談，但最後我們誰也沒有說服誰。

「我不願我們接受母親的錢，那麼，就算她給我好了。」我說。

「我願盡我的力量，使你不至受凍、挨餓，事實上，你也並不至於愁吃愁穿呀！」

「你看看我穿的是什麼？想想我們吃的又是什麼？」

「但是，比三餐不繼的窮人強得多了。」

他說的是事實，但我不是窮人家出身，我是富貴人家的大小姐，從小就過慣了舒適和享受的生活。

「看你苦得像頭牛一樣，家裡有福不享，半工半讀，大學生兼船廠小工，一個月才不過兩千多塊錢，養了兒子，就顧不了老婆。你說，你爲的是什麼？」
「我不貪婪金錢，也不貪婪虛僞的名位。」他怒吼着：「青年人要有獨立的品格，和遠大的志向，我不妄想，更不幻想，只有一個高尚的理想——人生是給與而不是奪取的。」

「對我還唱什麼高調？」我表示不屑。
他沉痛地說：「這些年來，爲了實現理想，我吃過很多苦，並不希望別人的贊揚和同情。可是，難道連我自己的妻子，也不給我精神上的鼓勵和安慰，而忍心增加我的痛苦？」

他的話終於打動了我的心，但我仍不願退還母親給我的錢和首飾。
第二天，我一覺醒來，發現放在小木箱內的布包不見了，他也無影無踪。我的直覺告訴我他拿走了。但他真的拿去送還母親了嗎？即使是送還母親，也是太不顧我和孩子的生活了。我決心要離開他。

三

到家時，父親熱烈地歡迎我，並大大的贊賞冠生，他已經把母親給我的錢和金飾送回來了。

「我以前錯看了冠生，現在，我可以斷言他將來準有出息！」父親高興的說：「你的眼光不錯，嫁了這麼個有志氣的人！」

這真是啞子吃黃連，苦在心裡。不過，父母的回心轉意，使我得到了補償。我又開始過着舒適而享受的生活。

冠生却自顧自的走了，他給父母親寫了一封長信，說他雖全心愛我，但由於力不從心，使我受了不少委屈而感到慚愧。

在以後的幾個月裡，舒適的享受和父親的撫慰，抵不過我對冠生的懷念。但我任性依舊，不願自動回到他的身邊。

在我日益惦念他的時候，突然父親親接到海外大伯父的來信，催他到智利經營一家工廠。這是我完全沒有想到的事，而且要即日趕辦出國手續。我拿不定主意，是跟父母到智利，還是回到冠生的身邊呢？

正在猶豫不決的時候，他的信來了，寥寥數十個字，說他在這學期就要畢業了。由於校長及廠長的幫助和鼓勵，他獲得了美國一個著名大學的獎學金，畢業後便要出國深造。最近幾天忙於考試，無暇見我，動身時更不能帶我走。信末，寫着他母親在巴拿馬的地址，以及在墨西哥開工廠的父親地址，他讓我自己選擇去處。

父親迫不及待地辦妥出國手續，我們全家到了智利。在那裡逗留了兩個年頭，我與冠生完全失去了聯絡。後來，父親因廠務過於辛勞，得了心臟病，常常臥床不起，只好將廠裡的事交回大伯父去主持。父親到日本治病，我們全家又在日本住了兩年，我沒有冠生絲毫信息。幾年的國外生活，發現我自己的無

知與愚蠢，對冠生的思念，更日甚一日。

五十六年冬，我的父母帶着我和小生回到台灣。平靜的日子，一年又一年的過去了。我曾想從他父母處打聽他的下落，但我早已將他父母的地址失落，無從查詢。我也登報找尋過，但一切都落了空。

去年春天，父親病逝，我更寂寞了。母親氣管炎的老毛病，時發時愈，我深深感到獨力維持一個家庭的不易。更體會到一個家是少不了男人的，小生還只是一個七歲的孩子。

我身邊有足够的錢，過着舒適的生活，這是往日的我所夢寐以求的。可是，豐富的物質生活，填不滿我寂寞的心靈。

「我錯了！冠生，你給了我世界上最幸福，最寶貴的爱情，我永遠不再祈求非分的享受了，只要我能再見到你！」我在追悔中獲得些許的安慰。

愛情是女人的生命，但我輕易拋棄了它。七年來孤獨的日子，一任無情的歲月啃噬我的青春，我常不自覺的呼喚：「我的愛，你在何處？」

四

孩子從學校帶回了成績單，他指着名次欄說：

「媽，我又考了第一名，爸要是看到了，一定會高興得帶我去看電影。」他又說：「媽，爸什麼時候才回來？媽帶我去找爸，好嗎？」

一有空我就陪伴孩子，並爲他解釋在國外求生活的人，都不容易回國，各人也有各人的問題。我嘗試着叫孩子了解，最好不要常提爸爸，提到他媽會難過，外婆也會傷心的。

「媽，我將來也要去美國，像爸爸一樣的去念書，我一定要時常回家看外婆和



一覺醒來，我發現小木箱裡的布包不見了。

媽媽。」

「好孩子……」我的喉嚨哽住了，緊摟着孩子，偷偷拭去了溢在眼眶的淚水。

孩子很懂事，從他的眼神裡，可看出他有着淡淡的憂傷。不過，外表上他和別的孩子一樣，天真活潑，而且有他父親那樣倔強的性格。

有一次孩子對我說：

「媽，爲什麼你老是不笑？」

「你看，媽不是笑了嗎？」

我盡量裝得像真的，但孩子似乎看得出那是硬擠出來的笑。

孩子不滿意他爸爸了，記得有一天，我發現他的一篇「我的父親」的作文裡，有這樣的一段：

「我沒有見過爸爸，也沒有他的照片，所有關於他的一切，都是媽告訴我的，爸大學畢業後，不久就去了美國，以後一直沒有消息。我覺得爸這樣不好，他應該回來看看媽和我的。但爸沒回來，他是一個好爸爸嗎？」

看了以後，我很難過。我腦海中盡是辛酸和沉痛的回憶。

「媽，你爲什麼老愛穿黑色的舊衣服？」

「媽喜歡素色呀！」

「花的新的最好看，人家媽媽都穿花裙子。」

「媽老了！穿花的不好看。」

老了？是的，怎能不老呢！我就是爲了想穿新式的花衣服而離開了丈夫，摧毀了幸福，讓一個善良的人受打擊，使自己忍受孤寂的折磨。我怎會再去穿那些時髦的花衣服，穿給誰看呢？假如一件新式的花衣增加我的美麗，那麼，要誰來欣賞？難道是我爲了那些陌生的路人。

孤寂的日子最難過了，我不能不找一分工作。經過一個大學裡的女同學介紹，我在一所國民中學任教了。

我把全部精力和時間用在教學上，這樣可以沖淡我心靈上的痛苦，使日子打發得快些。

有一夜，我批改作業快十一點鐘了，聽到小生輕微的啜泣聲，掀開蚊帳，原來他眼皮都哭腫了。

「做了惡夢了？」我問孩子。

「……」孩子搖搖頭。

「那怎麼啦？」我更驚奇了。

「想爸爸，睡不着。」

忍不住一陣心酸，我緊偎着孩子，淚似線珠般流了下來。

我依舊忙碌地工作，面對孩子，我雖精疲力竭，但仍裝出非常快活的樣子。我願盡一切可能來補償孩子沒有爸爸的損失，同時祈禱上蒼讓我得到冠生的確實下落。

五

我時刻難忘的人沒有消息，但是一個忘戀已久的人，却在一個有月亮的晚上，突然出現在我的面前。那是我還未與冠生結婚前的男友——周仲明。他從台南趕到這小鎮來看我：

「我從報紙上的優良教師名單上，發現你已經回到台灣了。」

我們談到彼此的境遇，他告訴我他在大學畢業後，一直在海外一家中文報社工作，前個月才調回台灣，現在是一個通訊社的記者；他又說他在她嫁後的第二年也結了婚，但是他太太在前年的夏天，因難產而去世，他沒有孩子。

「你有沒有想到再結婚？」這是在長談後提出的問題。沉默又沉默，最後我痛苦地點點頭，但却又搖了搖頭。

七年來，我從沒有和任何男人談及這個問題。每當母親提起來的時候，我便會立刻阻止她說下去。

還記得那次臨走時，留給冠生的信中「我絕不會改嫁」的那句話。然而，現在情形不同了，出現在我面前的是周仲明，是我未婚前的愛人。

我的心情很矛盾，我急切盼望得到一個男人的庇護，而他突然出現了。我已經孤獨了那麼久的時間，太多的憂愁和惆悵使我苦够了。

「京茹，只要你答應，我會使你永遠快樂的，還有小生，我會把他當作自己的兒子。」周仲明

不放鬆對我的追求。

我讓他緊握着我的手，我依靠在他肩上，月亮從烏雲裡透

出朦朧的光，冷風銳烈地刮着。遠處的竹林裡閃出跳動的燈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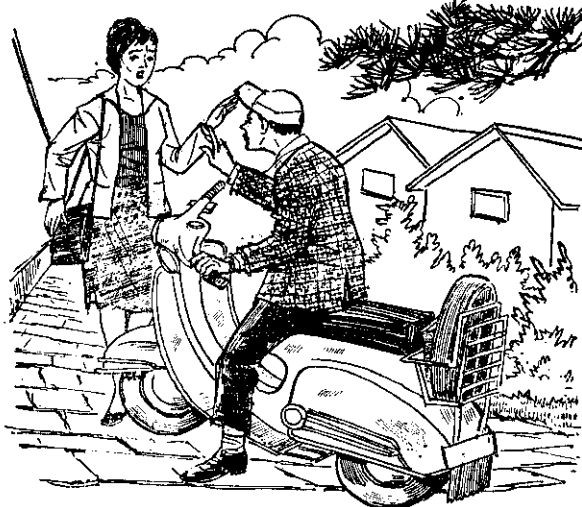
，我心亂如麻，周身熱得像要沸騰。我偷偷地望了望他，他的

神色那麼莊嚴，而呼吸却又急迫得可怕。

我了解他此刻的心情，我想吻他，並

答應他的所求，我喜愛他，我願嫁給他。

但，頃刻之間，我的心情又變了。那是往昔的事了，如今我怎



一輛機車疾駛而來，猛地停在我前面。

